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会前已认真阅读了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我们认为：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超过公司股权比例的担保属于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天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天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发展经营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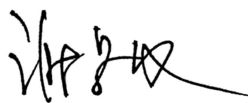
对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表示认可并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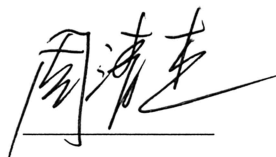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吴 红



谢思敏



周清杰

2021 年 7 月 26 日